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4 月 21 日下午 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 3、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青岛市即墨区青威路1626号）。
- 5、现场会议的主持人：董事长刘国平女士。
-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9 名，代表股份 490,783,71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8038%。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 2 名，代表股份 182,319,14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5295%。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47 名，代表股份 308,464,56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2743%。

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以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人数为 44 人，代表股份 73,679,34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75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4 人，代表股份 73,679,34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6.2758%。

经核查，不存在既参加网络投票又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四、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分别审议通过了：

1、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90,569,5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4%；反对 14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04%；弃权 65,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65,14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093%；反对 14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25%；弃权 65,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82%。

2、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90,569,5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4%；反对 15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2%；弃权 60,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65,14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093%；反对 153,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81%；弃权 60,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27%。

3、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90,573,6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72%；反对 14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04%；弃权 60,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69,24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148%；反对 14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25%；弃权 60,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27%。

4、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490,569,5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4%；反对 14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04%；弃权 65,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65,14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093%；反对 14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25%；弃权 65,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82%。

5、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490,634,5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6%；反对 14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0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530,14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975%；反对 14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2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90,475,7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72%；反对 308,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371,34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820%；反对 308,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18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融资和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90,481,8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85%；反对 30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377,44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903%；反对 301,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0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90,569,5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4%；反对 149,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04%；弃权 65,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65,14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093%；反对 14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025%；弃权 65,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82%。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90,626,2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9%；反对 157,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521,84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62%；反对 157,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3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90,626,2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9%；反对 157,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1%；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521,84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62%；反对 157,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3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6,677,1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33%；反对 4,102,4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359%；弃权 4,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572,7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264%；反对 4,102,48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680%；弃权 4,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6%。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6,677,1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33%；反对 4,102,4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359%；弃权 4,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572,7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264%；反对 4,102,48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680%；弃权 4,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6%。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6,681,2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41%；反对 4,102,4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3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576,8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320%；反对 4,102,48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68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6,677,1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33%；反对 4,106,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3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572,7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264%；反对 4,106,58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73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6,681,2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41%；反对 4,102,4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3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576,8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320%；反对 4,102,48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68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6,677,1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33%；反对 4,106,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3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572,7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4264%；反对 4,106,58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73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现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6,677,1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33%；反对 4,106,5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3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572,7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 94.4264%；反对 4,106,58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73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刘国平女士、洪晓明女士、范厚义先生、孙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刘国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以 490,575,218 股同意，选举刘国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70,850 股。

（2）选举洪晓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以 490,575,215 股同意，选举洪晓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70,847 股。

（3）选举范厚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以 490,585,214 股同意，选举范厚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80,846 股。

（4）选举孙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以 490,575,224 股同意，选举孙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70,856 股。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蔡卫忠先生、迟德强先生、刘慧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蔡卫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以 490,575,214 股同意，选举蔡卫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70,846 股。

（2）选举迟德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以 490,575,365 股同意，选举迟德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70,997 股。

(3) 选举刘慧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以 490,575,218 股同意，选举刘慧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70,850 股。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王明伟先生和王治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王明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以 490,575,223 股同意，选举王明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70,855 股。

(2) 选举王治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以 490,563,719 股同意，选举王治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459,351 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晏维、郑茜元

3、结论性意见：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